

上海市崇明区交通委员会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3 年，崇明区交通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切实履行法治政府部门建设职责，认真落实法治建设各项工作措施，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保障，全方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严格落实党政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以法治思维推动各项工作全面落实，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积极开展领导干部年终述法。及时调整委法治政府部门建设领导小组，委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及委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配齐配强工作力量，构建其责任明晰、协调配合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机制，推动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工作的有效落实。

二、优化政务服务，全领域提升政府服务效能

全面梳理行政许可事项，在区政府网站和“一网通办”平台及时调整更新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完善行政许可办事指南的修订，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主动联系企业告知下放办事权限情况，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一线开展“帮办”服务，打通难点、痛点、堵点问题。持续深化“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改革，提升办事能级，有效

推动开办物流公司等“一件事”特色工作。加快推动我委公共数据“上链”，加大数据共享力度，更好赋能数字政府建设。

三、完善决策程序，全过程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一是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对“三重一大”事项实行集体研究讨论。坚持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集意见，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确保重大事项决策合法、民主、科学。二是积极发挥法律顾问制度作用。对重大决策、重要合同进行法律论证，从源头上把好法律关。三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查管理。组织实施对我委行政规范性文件开展全面评估清理工作，保证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科学合理性、可执行性和实效性。四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定期公开政府信息，2023年依法受理、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1件，增加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四、强化制度约束，全环节促进执法公正文明

积极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区政府网站及时维护、更新行政执法基本信息、结果信息。加强对执法人员在行政执法中的全过程记录监督工作，及时发现并纠正执法不规范行为。明确重大执法决定以及可能涉及舆情风险、处罚金额较高或新领域的行政处罚，必须经过法制审核机构审核。2023年行政执法立案350件，经法制审核100件。稳步推动“首违轻微免罚”制度落地见效，让执法有力度更有温度。全年办理免罚案件8件，免罚金额16200元。

五、开展专项整治，全范围提升执法队伍素质

深入开展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成立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全面动员、部署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采取案卷评查、社会调查、走访企业、信访排查等方式广泛征集问题线索和意见建议，自查发现执法不规范等问题 68 个，所有问题现已全部整改完毕。组织专题学习、专业考试、业务培训切实提升执法人员公正文明执法的理念与能力。通过本次专项整治，有效促进交通运输执法理念进一步更新，执法行为进一步规范，执法形象进一步改善。

六、依法办信办访，全力度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强化法律在化解矛盾中的权威地位，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加强增量信访矛盾排查力度，努力将潜在的信访矛盾化解在源头；定期召开信访稳定工作例会，研判信访稳定形势，研究群众反映事项，压实工作责任；落实“上门办信”要求，打通信访服务和沟通的“最后一公里”。全年共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网信等信访诉求或建议 87 件，办理联系率和按期回复率均为 100%。

七、化解行政争议，全维度维护司法公正权威

行政复议和诉讼是解决行政争议，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极为重要的法律制度。今年我委共发生行政诉讼案件 6 起，开庭审理 17 次，均严格执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落实应诉职责，机关负责人出庭率为 100%。没有发生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情况。积极协助人民法院依法开展调解工作，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成功化解 1 件。接受司法监督，收到检察建议 7 份，全部按期办结。

八、创新普法方式，全行业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深入推进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通过加强系统内法治教育、开展“送法上门”活动等方式丰富普法宣传形式。今年以来，累计开展普法活动 15 次，切实提升了普法工作实效。其中，依托大数据赋能的优势，联合市交通委执法总队试点开展非法网约车精准法制宣传活动，从源头上强化对网约车经营行为监管，探索出“说理式精准普法”新实践。

九、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交通运输执法机构重组后，执法领域案件面广量大，部分执法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掌握程度不深、程序意识不强，执法案卷制作存在瑕疵，行政执法规范性还需要进一步加强。执法过程中柔性执法方式运用不足，执法技巧仍需要提升。二是行政争议源头化解能力不足，2023 年行政诉讼案件有所增加。

十、2024 年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安排

一是持续深化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系统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体系和丰富内涵，掌握其中蕴含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用法治思维、法治方法推动工作。

二是切实提高行政执法监督实效。进一步完善培训教育、案卷评查、讲评通报制度，不断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聚焦“事前、事中、事后”，进一步完善执法监督、重大法治事

件督察等工作机制，强化执法各环节的监督审查。

三是不断营造良好法治宣传氛围。发挥交通系统道路运输行业特长，利用客运站、道路 LED 显示屏宣传法治建设标语、宣传画面。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推动交通普法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网络，增强交通普法的创新性、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是进一步优化交通行业法治化营商环境。聚焦审批领域高频服务事项，深化“智慧好办”程度，着力提升政务服务智能化、便利化水平。结合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进一步落实好助企纾困政策，推动惠企政策精准直达、企业诉求快速处办、为企业服务精准对接。不断优化崇明交通行业法治化营商环境。

上海市崇明区交通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23 日